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64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为保证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进行,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第四屆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同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后以口头或通讯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16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其中独立董事楼剑锋、张德贤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参加董事6人。全体董事一致推举由朱冬先生主持本次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朱冬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朱冬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阶段、治理结构现状需要作出的合理安排,符合公司长期战略,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及人员方面保持独立,通过独立董事监督、内控管理及规范关联交易等措施,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下列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1.审计委员会:张德贤、楼剑锋、朱冬,由张德贤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提名委员会:张德贤、楼剑锋、王兆涛,由张德贤女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楼剑锋、张德贤、夏跃侯,由楼剑锋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战略委员会:朱冬、夏跃侯、王兆涛、楼剑锋、张德贤,由朱冬先生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除独立董事张德贤女士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2027年2月27日)止,其余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夏跃侯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公司章程》第八十条的规定,“董事长和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董事会过半数选举产生或更换。”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夏跃侯先生。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方向明先生、王兆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财务负责人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鑫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阳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提前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63

证券代码:001331

证券简称:胜通能源

公告编号:2026-065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提前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于2026年7月28日召开了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朱冬先生、夏跃侯先生、王兆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楼剑锋先生、张德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其中朱冬先生、夏跃侯先生、王兆涛先生及楼剑锋先生任期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张德贤女士任期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7年2月27日止。

公司于同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冬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同意聘任夏跃侯先生为总经理(兼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兆涛先生及方向明先生为副总经理,朱海先生为财务负责人、杨鑫先生为董事会秘书,叶阳先生为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1.第四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董事长:朱冬先生

非独立董事:夏跃侯先生、王兆涛先生

独立董事:楼剑锋先生、张德贤女士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以上5名董事组成,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除独立董事张德贤女士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2027年2月27日)止,其余董事任期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朱冬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是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阶段、治理结构现状需要作出的合理安排,符合公司长期战略,有利于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已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形成权责分明、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同时,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性要求,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及人员方面保持独立,通过独立董事监督、内控管理及规范关联交易等措施,确保公司治理规范运作。

2.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审计委员会成员:张德贤(主任委员)、楼剑锋、朱冬

提名委员会委员:张德贤(主任委员)、楼剑锋、王兆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楼剑锋(主任委员)、张德贤、夏跃侯

战略委员会委员:朱冬(主任委员)、夏跃侯、王兆涛、楼剑锋、张德贤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的召集人张德贤女士为公司专业人士,且审计委员会成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除独立董事张德贤女士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之日(2027年2月27日)止,其余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夏跃侯先生

副总经理:方向明先生、王兆涛先生

财务负责人:朱海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鑫先生

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审查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证券事务代表:叶阳先生

董事会秘书杨鑫先生及证券事务代表叶阳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经济开发区和平路6000号

办公电话:0635-8882717

电子邮箱:senton\_energy@senton.cn

特此公告。

胜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华域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6-019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6年7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24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名,实际到席董事7名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徐平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长提名,同意聘任陶海龙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的议案;

徐平先生因工作调动,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申请,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名补选陶海龙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陶海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具备相关任职资格,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并已同意出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公室筹备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并另行公告通知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选举陶海龙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董事局股东会选举陶海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局董事局自动生效。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公室筹备公司临时股东大会事宜,并另行公告通知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等。

(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证券代码:600741

证券简称:华域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6-018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徐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平先生由于工作调动,申请辞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徐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董事、总经理离任的基本情况

| 姓名 | 职位                         | 离任原因 | 聘任时间/聘任日期  | 离任时间       | 是否曾在上市公司及关联机构担任过职务 | 离任期间/离任日期  | 是否在本报告期内担任过职务 |
|----|----------------------------|------|------------|------------|--------------------|------------|---------------|
| 徐平 | 董事、董事会战略与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总经理 | 工作调动 | 2026年7月28日 | 2026年7月28日 | 是                  | 2026年7月28日 | 是             |

二、董事、总经理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徐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公司董事会收到之日起生效。徐平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也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平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所负责的工作已按规定做好了交接安排。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完成后续董事补选及总经理聘任工作。

公司董事会对徐平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6-083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近日,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金融街重庆裕隆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裕隆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2亿元。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6月19日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自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新增债务融资额度为7.1亿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9日和2026年8月20日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和《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已使用5.1亿元,本次使用2亿元,累计使用7.1亿元,剩余6.0亿元未使用,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批额度内发生。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对象基本信息

| 被担保对象名称 | 金融街重庆裕隆实业有限公司             |
|---------|---------------------------|
| 成立时间    | 2019年4月12日                |
| 注册地址    |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街道海棠溪社区10号附楼     |
| 法定代表人   | 王兆涛先生                     |
| 注册资本    | 1,000万元                   |
| 主营业务    |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经营等管理服务      |
| 股权结构    | 金融街全资子公司金融街集团及金融街集团持股100% |

(二)被担保对象财务指标

|         | 2026年1-3月合计(经审计) | 2026年1-3月合计(未经审计) |
|---------|------------------|-------------------|
| 营业收入    | 589,626.33       | 286,388.61        |
| 净利润     | 189,773.23       | 107,002.27        |
| 资产负债率   | 0                | 0                 |
| 净资产     | 31,388.07        | 31,388.14         |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利润率   | 3.2024%          | 3.2024%           |
| 净利润增长率  | -1.3203%         | -20.02%           |

(三)本次被担保对象不属于失信被担保人、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2026年5月,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北京金融街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了《金融服务协议》,协议约定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不超过40亿元的贷款综合授信额度,支付的借款利息

证券代码:682017

证券简称:格灵深瞳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2026年7月28日至2026年10月12日

回购股份数量:6,000,000股至16,000,000股

C类(含)以上股东:0股

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募集资金、银行贷款、发行可转债、发行优先股、发行永续债、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发行保险债权、发行信托计划、发行资管计划、发行基金、发行理财产品、发行其他金融产品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员工奖励、员工福利、员工培训、员工招聘、员工离职补偿、员工其他福利等

回购股份数量:6,000,000股至16,000,000股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员工奖励、员工福利、员工培训、员工招聘、员工离职补偿、员工其他福利等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6年7月20日,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28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61,0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6.62%,回购最高价为15.70元/股,最低价为14.96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80.44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3.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创高新材

公告编号:2026-44号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科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元控股”)计划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具体实施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控股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23号),于2026年7月11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达到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2号)。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增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科元控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3,33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48%,累计增持金额人民币3,729.307万元(含交易费用)。上述增持后,科元控股一致行动人陶春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9,942,53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71.4648%。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科元控股将继续按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证券代码:601237

证券简称:苏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6-127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金融债券获得中国人民银行核准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近日收到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许准予决字〔2026〕第68号),同意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和境外市场发行金融债券(含募集资金有专项用途的金融债券,下同),行政许可有效期自期限截止至2027年6月30日,有效期自本行普通金融债券新增余额不超过70亿元,普通金融债券余额不超过220亿元。本行可在有效期内自主选择分期发行时间。

本行将按照《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规程》等金融债券管理规定,做好发行前备案及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8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陆鼎昌先生先行行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陆鼎昌先生为本行行长的议案。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陆鼎昌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先行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监复〔2026〕115号),核准陆鼎昌先生先行行长任职资格。

陆鼎昌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063)。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181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2026-06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7月28日发行完毕,相关情况如下:

| 债券名称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资券 |
|------|----------------------------|
| 发行总额 | 20亿元人民币(200,000,000元)      |
| 发行利率 | 3.00%                      |
| 发行期限 | 365天                       |
| 发行日期 | 2026年7月28日                 |
| 承销商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刊登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

特此公告。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6-028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陆鼎昌先生先行行长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陆鼎昌先生为本行行长的议案。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陆鼎昌常熟农村商业银行先行行长任职资格的批复》(苏金监复〔2026〕115号),核准陆鼎昌先生先行行长任职资格。

陆鼎昌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常熟银行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063)。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8日